



爱斯特

NEEQ:838643

爱斯特（成都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AstaTech(Chengdu) Biopharmaceutical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税科英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28-82666873
传真	028-82666739
电子邮箱	shuikeying@astatech. cn
公司网址	www. astatech. com. cn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科林路西段 488 号 邮政编码:61113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证券事务部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45,643,710.48	127,525,825.01	14.2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81,150,575.80	79,956,048.41	1.49%
营业收入	95,139,034.47	94,662,426.46	0.5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194,527.39	4,839,668.58	-75.32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3,867,904.85	3,169,823.62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875,434.09	-6,577,694.49	86.6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4.80%	4.09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3	0.14	-78.5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3	0.14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2.33	2.29	1.75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3,376,554	38.38%	0	24,114,219	69.19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9,464,532	27.15%	0	18,929,064	54.31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.00%	0	0	0.00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1,475,335	61.62%	0	10,737,670	30.81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8,929,068	54.31%	0	9,464,536	27.16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.00%	0	0	0.00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总股本		34,851,889	-	0	34,851,889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8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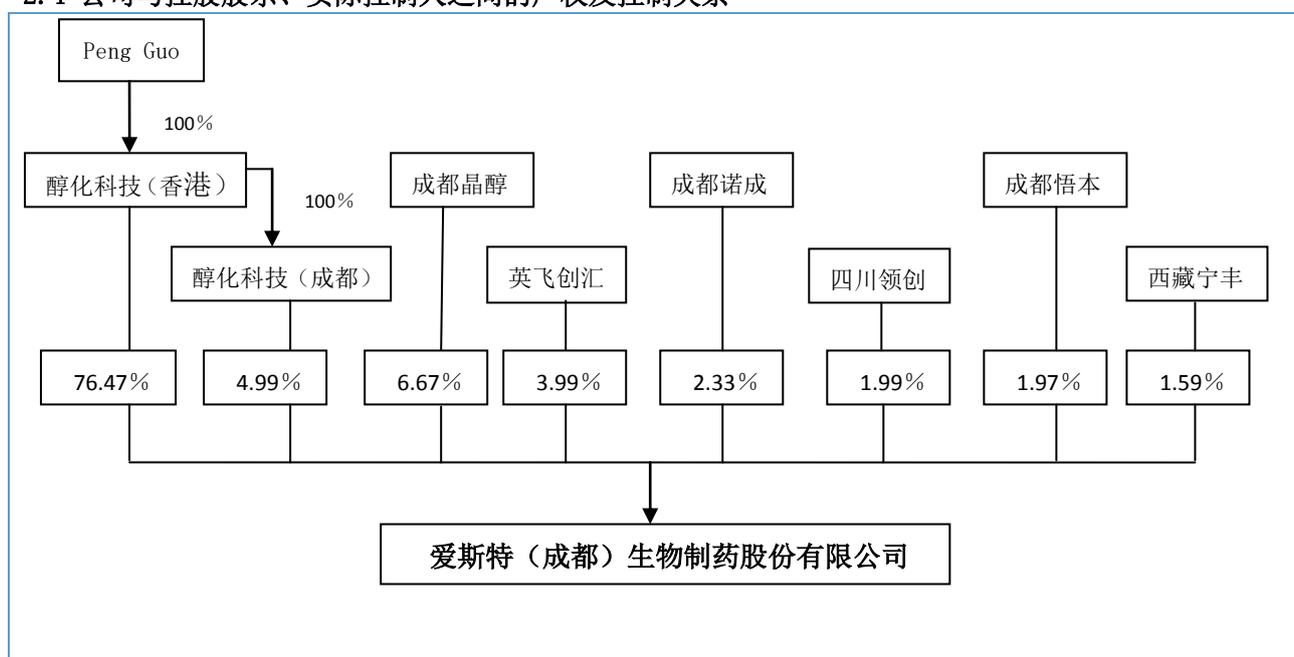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醇化科技(香港)有限公司	26,652,800	0	26,652,800	76.47%	8,884,268	17,768,532
2	成都晶醇企业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2,323,200	0	2,323,200	6.67%	774,400	1,548,800
3	醇化科技(成都)有限公司	1,740,800	0	1,740,800	4.99%	580,268	1,160,532
4	成都英飞创汇企业管理中心	1,388,889	0	1,388,889	3.99%	-	1,388,889

	(有限合伙)						
5	成都诺成企业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810,400	0	810,400	2.33%	270,134	540,266
合计		32,916,089	0	32,916,089	94.45%	10,509,070	22,407,019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醇化科技(成都)有限公司为醇化科技(香港)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□不适用

公司按照准则生效日期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。此外，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 号，以下简称“财会 30 号文件”）编制。

1、政府补助

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（修订）之前，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。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，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，计入当期损益；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，直接计入当期损益。

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（修订）后，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冲减相关资产

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，确认为递延收益的，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。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，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，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；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，直接计入当期损益。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按照经济业务实质，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营业外收支。

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，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。

2、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

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前，本公司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（金融工具、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）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，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、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，在“营业外收入”或“营业外支出”项目列报。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后，本公司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（金融工具、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）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，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、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，在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列报。

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，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，并对前期比较数据进行调整。

该会计政策变更由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	上上年期末（上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资产处置收益		-74,282.46		
营业外支出	74,282.49	0.03		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√适用□不适用

本集团 2017 年合并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成都爱斯特化学技术有限公司（简称爱斯特化学技术）、四川晶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简称晶华生物）、四川爱斯特医药化学有限公司（简称爱斯特化学）、广安爱斯特药业有限公司（简称广安爱斯特）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□适用√不适用

爱斯特（成都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2018年4月25日